

2024年天津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章程(节选)

天津市高级中等学校志愿填报和招生录取问答(节选)

报名、综合素质评价及体检

1. 2024年天津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报名工作,按照《市招委关于印发〈2024年天津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报名工作规定〉的通知》(津招委中发〔2023〕5号)执行。

2. 综合素质评价是考生本人在初中阶段各方面情况的综合体现。考生所在中学应对考生的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社会实践等方面情况进行全面记录与整理,内容应完整、准确地反映在考生综合素质档案中。

3. 2024年天津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按照《市招委、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2024年天津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的通知》(津招委中发〔2024〕1号)执行。

一组织,各中学具体实施。

5. 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是衡量学生是否达到毕业标准的基本依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合格,以及综合素质评价合格者,准予毕业,由区级教育行政部门授予初中毕业证书。

志愿填报

1. 志愿填报工作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下发后进行。考生填报志愿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逾期不再补报。

2. 考生应认真阅读高级中等学校招生章程,在充分了解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后,按规定要求自主选择填报志愿,并对所填报志愿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因考生本人信息泄露,填报失误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责任。

考生档案

考生电子档案主要包括考生报名信息、成绩、志愿、政策照顾等信息,是招生学校录取新生的重要依据。考生的纸质档案组建工作由各区中招办按照我市有关规定负责组织,各生源学校具体实施。

录取

1. 高级中等学校招生录取工作按照《天津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实施方案》执行。高级中等学校各阶段各批次录取工作由市中招办统一组织,各区中招办和各招生学校具体实施。各类高级中等学校设立招生办公室,具体负责本校的招生工作。

2. 高级中等学校招生录取严格执行市教委下达的2024年天津市高中阶段学校本市生源招生计划,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发展改革委下达的技工院校招生计划。其中,艺术类高中学校招生计划如未完成,将转入本区普通高中学校计划执行。

3. 参加学业水平考试并取得初中毕业资格的考生,方可参加各类高级中等学校招生录取。

4. 报考普通高中学校的考生,学

业水平考试等级计分各科目成绩均须达到“合格”标准。其中,报考市重点高中学校(含市教委直属重点高中学校和区属市重点高中学校)的考生,在学业水平考试等级计分科目中,至少有1个科目的成绩须达到“良好”及以上标准。

5. 我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录取分为普通高中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两个录取阶段。其中,普通高中学校阶段分为三个批次:艺术类高中学校批次、九所市重点高中学校批次、其他高中学校批次;中等职业学校阶段为一个批次,包含:综合高中、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学校及专业、中高职贯通培养项目学校及专业、中职学校“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类专业、中职学校艺体及普通类专业、技工学校高级和中级技工班等中高职类学校及专业。

6. 高级中等学校招生按照市教委下达的2024年高级中等学校招生计划分阶段、分批次进行。普通高中学校录取阶段,已被上一批次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下一批次的录取,未被普通高中学校录取的考生,可参加全市统一组织的尚有缺计划的普通高中学校录取。中高职类学校录取阶段,普通高中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均未录取的考生,可参加全市统一组织的尚有缺计划的中高职类学校录取。

新生入学

1. 招生学校须根据市中招办核准的考生录取名册,向新生寄发加盖招生学校印章的录取通知书和《天津市应届初中毕业生档案接转单》(以下简称“档案接转单”)。

2. 已被各级各类高级中等学校录取的新生,收到录取通知书及档案接转单后,须凭档案接转单到初中毕业学校领取纸质档案。各初中学校应在核实考生证件及录取通知书等信息无误后,在档案接转单上签字并加盖学校印章,并将密封好的纸质档案移交考生。考生须持初中毕业证书、纸质档案及招生学校规定的其他材料,按照招生学校规定的时间,到校办理相关入学手续。

生学校报名简章相应条件的考生,具有体育特长生的报名资格。

(2)符合2024年天津市普通高中招生报考条件,取得市教委颁发的2023至2024学年《天津市中学艺术特长生证书》的考生,具有艺术特长生的报名资格。

(3)符合2024年天津市普通高中招生报考条件,初中阶段在下列市级及以上科技活动或竞赛中获奖的考生,具有科技特长生的报名资格。

①CCF CSP非专业级软件能力认证第二轮入门级(CSP-J2)天津赛区一、二等奖,提高级(CSP-S2)天津赛区一、二等奖获得者;

②天津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科技创新成果项目(初中组)一、二等奖获得者。

7. 特长生如需享受特长生录取政策该怎样填报高中志愿?

符合规定条件,通过审批及公示的艺术、体育、科技特长生,在填报志愿时,须将所报考的招收特长生学校填在该学校所在批次的志愿栏首位。只有既被确认特长生身份,又填报对应的招生学校的考生,才可享受特长生录取政策。取得特长生资格的考生也可填报其他学校志愿,但其参加其他学校录取与未取得特长生资格的考生实行同一录取办法。

8. 创新型人才培养项目实验班怎样报名和填报志愿?

具有天津市户口,符合2024年天津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报名条件,并符合报考的招生学校公布的相关报名条件的考生,须按照招生学校的规定进行网上报名。每名考生只能报考一所招生学校,如报考多所,将取消其报名资格。报名考生须按照招生学校公布的《招生章程》中的有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参加面试(测试),并按照招生学校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填写《2024年天津市创新型人才培养项目实验班招生志愿表》。已被录取的考生,不得填写《2024年天津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志愿表》,不得参加其他各类高级中等学校的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须回原学校,在全市统一的志愿填报时间内填报志愿。

9. 创新型人才培养项目实验班如何录取?

(1)符合2024年天津市普通高中招生报考条件,并符合体育特长生招

据考生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情况、学校面试(测试)等情况实行自主招生。考生一经录取,不得参加其他各级各类高级中等学校的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须回原学校参加各类高级中等学校的录取。

10. 对应届初中毕业生报考各类高级中等学校有何规定?

根据市教委关于高级中等学校招生录取的有关政策,考生须参加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并取得初中毕业资格,方可参加各类高级中等学校招生录取。

11. 给予升学政策照顾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可享受的录取政策主要有哪几类?

根据市教委有关规定,符合相应条件的考生可享受的录取政策分为:

(1)可在其学业考试成绩总分的基础上加分;

(2)可享受降分录取;

(3)可享受在与其他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12. 符合哪些条件的考生可以享受在其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总分的基础上加分?

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在其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总分的基础上增加5分:

(1)2023至2024学年度评选出的市级优秀学生、市级优秀学生干部;

(2)归侨子女、华侨在国内子女、归侨考生;

(3)台湾省籍考生;

(4)少数民族考生。

13. 考生怎样获取有关招生信息?

本市各招生学校通过多种形式向考生提供招生宣传咨询服务,以方便考生了解招生学校的有关情况,指导考生填报志愿。主要宣传咨询形式和具体时间为:7月11日9:00—16:00举行“2024年天津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网上咨询会”,届时考生可登录招考资讯网(www.zhaokao.net)参加咨询。

此外,考生还可以通过“天津市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获取相关的招考信息。



天津市第一中学

——选择一中 持续成功



一中人在学校文化引领下开展全程化教育教学研究。新世纪以来,考试评价、高效课堂、网络德育、模块整体教学、“铸魂定向”课程体系、中学育人模式实践等多项国家级课题研究的深入推进和成功结题,加上数以百计的优质论文和课堂实践,使一中的教育教学团队在研究中学到理论,积累经验,收获成长。学校通过教学内容标准规范教学行为、精构课堂设计,努力让每个学生获得学业与学力的增值,教学质量享誉津门。

为高质量办好新时代人民满意的教育,一中人不忘初心,追求卓越,以“学校、家庭、社会、学生自我”四位一体育人模式为基础,构建起了“三支、八系列”特色德育活动体系。2023年建成的学生发展中心深受学生欢迎,将“思政培育基地”、“家校社协同工作站”、“心理素质培养中心”,30多个学生社团、学生会融汇在一起,成为“铸魂定向、德育优先、五育融通、全面发展”的育人综合体。学校开展的以“一句早上好,一天好心情”、“小红帽志愿服务”、“传承家风”系列广播等为代表的年级德育活动,以“诚信铺子”、“心系凉山”爱心义卖、关爱自闭症患儿等为代表的团队实践活动,以“韦力杯”足球赛、篮球赛等为代表的阳光体育活动,以学校合唱团、舞蹈社、相声社、动漫社等为代表的学生社团活动,以校园文化节、校园十佳评选、校园读书节、社团嘉年华、成人仪式、迎新仪式、毕业典礼等为代表的特色教育活动,给每位学子留下深深的一中印记。

天津一中以创新人才培养为特色,不断坚持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在三十余年理科实验班和十余年理科创新型人才培养项目的实践基础上,形成了“基础+前沿+实践”的课程理念和以强基课程、项目研究、竞赛挑战、科学探究、科技实践为核心的实施策略。天津市第一中学创新人才项目具有以下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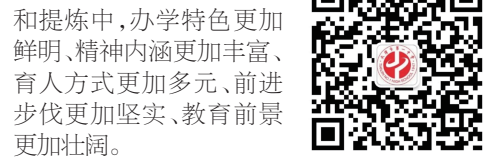
一、通过“铸魂定向”课程体系,发展学生核心素养,培养学生创新意识与能力,使之成为担当民族复兴和强国建设大任的栋梁之材;二、汇聚优质资源,通过听大师讲座、与专家交流、跟行业先锋对话等形式拓展学生视野,培养学生志趣;三、以因材施教为创新型人才培养的底层逻辑,配备双导师团队,形成长学引导下的学习小组,构筑个性发展空间,培养自

理自学能力;四、通过“一中式”学习习惯、“专家式”学科指导和“学长引领式”的合作学习三个途径,对学生进行学习指导,让学生学会学习,形成适合自己的学习方法;五、构建思维课堂,重视发散思维和收敛思维的培养,重视认知冲突的设计,以情境教学培养学生思维品质和非智力因素;六、组织学科竞赛、项目式学习等,培养学生专业学习和跨学科学习能力,树立学术目标,培养学术自信;七、探索大中贯通培养途径,通过大学先修课程、研究性学习等实现中学与大学教育在内容、资源等方面的深度融合与衔接,让学生了解大学的学习方向、模式和基本方法;八、通过国际交流、假期营、国际竞赛等多形式开拓学生视野,培养全球胜任力。2019年以来,学校在创新人才培养方面取得了突出的成绩,学科竞赛获奖(省一以上)人数位于全国前列。在2023年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信息学竞赛中共有33人入选天津市代表队,在全国赛中获得5金23银4铜的好成绩。学校先后与北京



航空航天大学、同济大学、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国农业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天津大学、清华大学、西北工业大学、南开大学等共建创新型人才大中小学一体化培养基地或实践项目,让学生在高中阶段便能享受优秀高等教育资源。

七十多年来,天津一中在党的教育方针正确指引下,在几代师生的共同努力下,历尽了事



天津市第一中学位于和平区西安道117号,是一所“与国同生、党哺育下得繁荣”的全国名校,也是一个名师荟萃、学子竞秀的人才摇篮。现代化的教学主楼、逸夫科技楼、多功能学生活动中心,连成了一道美丽的画卷,成为市中心的地标。

天津市第一中学始建于1947年9月,原名“天津市立中学”。1949年,更名为“天津市第一中学”。学校自新中国成立以来,培养了以北斗奠基人许其凤、中国航天事业第一代开拓者和导弹总体设计专家刘宝镛等多名院士为代表的大批优秀人才,现为天津市教委直属重点中学、天津市首批示范性优质高中首批高中特色学校、品牌高中培育学校。学校占地面积近80亩,其中教学主楼建筑面积

